

速看！明年个税扣缴政策有变化 年薪低于6万暂不预扣预缴个税

国家税务总局近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简便优化部分纳税人个人所得税预扣预缴方法的公告》(下称《公告》)明确:

2021年1月1日起,对上一完整纳税年度内每月均在同一单位预扣预缴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且全年工资、薪金收入不超过6万元的居民个人,扣缴义务人在预扣预缴本年度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时,累计减除费用自1月份起直接按照全年6万元计算扣除。即,在纳税人累计收入不超过6万元的月份,暂不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在其累计收入超过6万元的当月及年内后续月份,再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

《公告》主要优化了两类纳税人的预扣预缴方法。其中,包括保险营销员和证券经纪人。

优化了哪些纳税人的预扣预缴方法?

一是上一完整纳税年度各月均在同一单位扣缴申报了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且全年工资薪金收入不超过6万元的居民个人。

具体来说需同时满足三个条件:

(1)上一纳税年度1-12月均在同一单位任职且预扣预缴申报了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

(2)上一纳税年度1-12月的累计工资薪金收入(包括全年一次性奖金等各类工资薪金所得,且不扣减任何费用及免税收入)不超过6万元;

(3)本纳税年度自1月起,仍在该单位任职受雇并取得工资薪金所得。

二是按照累计预扣法预扣预缴劳务报酬所得个人所得税的居民个人,如保险营销员和证券经纪人。同样需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

(1)上一纳税年度1-12月均在同一单位任职且按照累计预扣法预扣预缴申报了劳务报酬所得个人所得税;

(2)上一纳税年度1-12月的累

计劳务报酬(不扣减任何费用及免税收入)不超过6万元;

(3)本纳税年度自1月起,仍在该单位取得按照累计预扣法预扣预缴税款的劳务报酬所得。

举个例子,小李2020年至2021年都是A单位员工。

A单位2020年1-12月每月均为小李办理了全员全额扣缴明细申报,假设小李2020年工薪收入合计54000元,则小李2021年可适用本公告。

优化后的预扣预缴方法是什么?

对符合《公告》规定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在预扣预缴本纳税年度个人所得税时,累计减除费用自1月份起直接按照全年6万元计算扣除。

即,在纳税人累计收入不超过6万元的月份,不用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在其累计收入超过6万元的当月及年内后续月份,再预扣预缴个人所得

税。

同时,依据税法规定,扣缴义务人仍应按税法规定办理全员全额扣缴申报。

举个例子

小张为A单位员工,2020年1-12月在A单位取得工资薪金50000元,单位为其办理了2020年1-12月的工资薪金所得个人所得税全员全额明细申报。

2021年,A单位1月给其发放10000元工资,2-12月每月发放4000元工资。在不考虑“三险一金”等各项扣除情况下,按照原预扣预缴方法,小张1月需预缴个税 $(10000-5000) \times 3\% = 150$ 元,其他月份无需预缴个税;全年算账,因其年收入不足6万元,故通过汇算清缴可退税150元。采用新预扣预缴方法后,小张自1月份起即可直接扣除全年累计减除费用6万元而无需预缴税款,年度终了也就不需办理汇算清缴。

也就是说,有部分固定从一处取薪且年收入低于6万元的纳税人,虽然全年算账不用缴税,但因其各月间收入波动较大或者前高后低等原因,年中无法判断全年所得情况而某一个或几个月份被预扣预缴了税款,年度终了后仍需申请退税。而新办法后就能免去这种麻烦。

国家税务总局表示,对该部分工作稳定且年收入低于6万元的群体,在享受原税改红利基础上,对其税款预扣预缴方法进行优化,进一步减轻其办税负担。

《公告》出台后 扣缴义务人该如何操作?

采用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客户端和自然人电子税务局WEB端扣缴功能申报的,扣缴义务人在计算并预扣本年度1月份个人所得税时,系统会根据上一年度扣缴申报情况,自动汇总并提示可能符合条件的员工名单,扣缴义务人根据实际情况核对、确认后,即可按本《公告》规定的方法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

采用纸质申报的,扣缴义务人则需根据上一年度扣缴申报情况,判断符合《公告》规定的纳税人,再按本公告执行,并需从当年1月份税款扣缴申报起,在《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表》相应纳税人的备注栏填写“上年各月均有申报且全年收入不超过6万元”。

据央视财经

智联发布《2020年轻人理想工作报告》 90后、00后最想自己开店

近日,智联发布《2020年轻人理想工作报告》面向职场人开展了理想工作调研,基于90后、95后、00后等年轻群体进行了调研。

年轻人最想自己开店

若完全抛开现实不谈,年轻人的理想职业整体呈现出“百花齐放”的多样性,可概括为“自给自足,热爱至上”。调研显示,年轻受访者拒绝成为打工仔,最想“自己开店”,集中了12.5%的受访者;独立摄影师(7%)、烘焙师/料理师(5.2%)等兴趣主导且自由度高的职业跻身理想职业的第一梯队,同样呈现出自我雇佣的偏好。科研工作者、金融从业者、学者、设计师、教师等专业精深的职业也比较受青睐。

分年龄段来看,00后更倾向依靠创意与才华谋生,他们选择媒体人(6.7%)、音乐人(5.9%)、网文作家(5.4%)作为理想职业的占比都要高于其他年龄。

近6成年轻人期望合作

59.8%的年轻人最理想的工作关系是与“工作伙伴群策群力、默契合作”,31岁及以上白领在占比上低了14.6个百分点。此外,在团队中,年轻白领更希望自己能够扮演“辅助英雄”角色,而后是负责统领的核心人物,分别占比15.9%、13.3%,最后是“单打独斗,个人担当所有工作”占9.7%。经验更加丰富的职场资深人士则在期望统领和独当一面的比例明显更高。

成就感是第一驱动力

智联报告显示收入虽然是理想工作的第一构成要素,但只有钱还不足以激发年轻人心底的热爱。83.8%的受访年轻白领认为“成就感”最能激发工作热情,可见“金钱诚可贵”,但“成就感价更高”。

排在第二的才是“金钱”,68.3%的年轻人选择该选项。此外,年轻人还更注重工作内容,“趣味性(46.6%)”对于他们来说更能体现一份工作的价值,00后选择该选项的占比更是高达54%。

年轻人认为“新鲜感(26.9%)”也能激发出新的热情,高于85后的23.3%与80后的24.2%。

超8成未从事理想职业

整体来看,超8成受访者表示没有从事理想工作。其中,90后的工作理想程度最低,占比仅为15.8%,而95后、85后的理想度接近,分别达到18%与18.6%。

“奔三”的90后迎来分水岭,第一波“职场中年危机”在不远处招手,生活负担越来越重的他们一边努力向上突破职场天花板,一边奋勇向前以不被“后浪”赶超,理想的棱角不免经历现实的打磨。

最骨感的是收入

被问及现实工作与理想哪里差距最大时,50.6%的年轻人表示是收入,占比高于31岁及以上白领。其次

是占比46.9%的“自由度”与占比37.3%的“职业前景”。

回顾年轻人理想工作的要素排行,“工作强度”是最不被看重的,但现实的工作强度却给了他们猝不及防的一击,21.5%的年轻人正在被超过预期的高强度工作挤压。相对而言,31岁及以上的职场前辈们已经对此脱敏,他们之中仅有13.8%认为此项现实与理想差距大。

近6成年轻人自信追梦

对于坚持“理想工作”的年轻人,59.2%勇气来自于对能力的自信;20.4%则表示能够承担追梦失败的风险,他们因为“输得起”而更加从容。另有7.5%的年轻人给出答案稍显负面,却十分现实,“无法忍受现在的工作”成为他们化不满为力量,努力向上争取的驱动因子。

7成用行动改善现状

多数年轻人决心用自身行动做出改变,其中超过7成践行“终身学习”,选择通过学习提升能力与资质;此外,42.8%选择实践出真知,而在成为“社会人”这条路上,33.2%、24.3%的年轻人选择“多攒点钱”和“广泛结交人脉”来改善现状。

虽然年轻职场人愿意改变现状,但在行动上略显“佛系”,超过6成表示“一直在间歇性地努力”,有计划并且持续坚持的占比仅四分之一。8.5%表示短时间努力过,但很快放弃了,另外5.6%还处于“未开始奋斗”的状态。

辽沈晚报记者 王月宏

中组部、中宣部评选公布 32名“最美公务员”

新华社北京12月6日电 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6日公布“最美公务员”评选结果,刘立飞等32名同志确定为“最美公务员”。

为学习宣传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鲜明树立做人民公仆、为人民服务、让人民满意价值取向,更好激励广大公务员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今年8月,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联合开展“最美公务员”学习宣传活动。经推荐遴选,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最终确定了32名“最美公务员”人选。

据了解,32名“最美公务员”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他们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恪尽职守、奋发有为,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特别是在脱贫攻坚、疫情防控、复工复产、防汛救灾等重大工作一线扛重活、打硬仗,用心用力帮助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做出突出成绩,受到群众赞誉。

辽宁阜新县司法局张彪时刻把群众的急难愁盼挂在心上,想尽办法帮欠薪农民工搜集证据、讨回公道,先后为35名农民工讨回56万余元工资款。

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号召,广大公务员向“最美公务员”学习。各级党委组织、宣传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宣传“最美公务员”先进事迹,用朴实语言、真实事例讲好“最美公务员”故事。要准确把握“最美公务员”先进事迹的时代内涵,深刻感悟“最美公务员”以担当作为践行“两个维护”、以服务人民展现公仆情怀的政治品格和精神境界,让“最美公务员”可亲、可信、可学,让先进典型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广大公务员见贤思齐、对标先进,真抓实干、争当“最美”,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新闻速递

企业聘失业人员 大东补贴7.2万

本报讯 孙若彬 辽沈晚报记者胡月梅报道 为鼓励支持企业吸纳重点群体就业,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积极落实惠企政策,减轻企业负担。对企业吸纳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就业,签订1年以上劳

动合同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的,按企业为其实际连续缴纳3个月以上社会保险给予每人2000元的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截至目前,共向市人社局申报7家企业,补贴人员36人,补贴资金7.2万元。